

# 一致行动人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丙方：

鉴于各方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拥有并详细知悉公司的关键技术，为了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同意各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

为明确协议各方作为一致行动人的权利和义务，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协议书。

## 第一条 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

1、协议各方应当在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共同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或者监事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协议各方应当在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提案权、表决权之前进行充分的协商、沟通，以保证顺利做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必要时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促使协议各方达成采取一致行动的决定。

3、协议各方同时作为公司的董事，在董事会相关决策过程中应当确保采取一致行动，行使董事权利。

4、协议各方应当确保按照达成一致行动决定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5、协议各方若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第一项执行。

## **第二条 协议各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

1、协议各方均具有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订立和履行本协议，本协议对协议各方具有合法、有效的约束力。

2、协议各方对因采取一致性行动而涉及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及其可能得知的协议他方的商业秘密负有合理的保密义务。

3、协议各方在本协议中承担的义务是合法有效的，其履行不会与其承担的其他合同义务冲突，也不会违反任何法律。

各项声明、保证和承诺是根据本协议签署日存在的实施情况而做出的，协议各方声明，其在本协议中的所有声明和承诺均有不可撤销的。

## **第三条 一致行动的特别约定**

- 1、若协议各方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就某些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时，应当按照持股多数原则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协议各方应当严格按照该决定执行。
- 2、协议任何一方如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至少提前天书面通知协议其他各方、协议其他各方有优先受让权。
- 3、协议各方承诺，在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的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由于任何一方的违约，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出现多方违约，则根据各方过错，由各方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第五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协议各方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法解决；但如果该项争议在任何一方提出友好协商之后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应该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仲裁。

#### **第六条 其他**

- 1、本协议中未尽事宜或出现与本协议相关的其他事宜时，由协议各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协议各方各执\_\_\_\_\_份。
- 3、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丙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